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4-032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利润分配预案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146,414,872.45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241,378,555.5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为 8,872,486.71 元。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兼顾公司发展、长远利益、未来投资计划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年度。

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由于 2023 年公司经营业绩亏损，且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公司需保持必要的资金储备，以满足战略布局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创造更大的利润以回报股东。

同时基于从容应对当前较为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及经营环境风险，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及股东利益等多方面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拟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出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公司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公司运营及发展。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基于公司长远战略发展、以股东利益出发等方面综合考虑，公司将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保障，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和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特此公告。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